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7月25日，公司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通讯董事会的通知及《关于终止实施2024-202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并变更第三期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拟对参股公司债权展期的议案》及《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终止实施2024-202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并变更第三期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

截至2024年8月14日，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24-202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并变更第三期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依据《规则》有关规定，关联董事武锡斌、宋术山回避表决。董事会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终止实施中长期员工持股计划（2023-2025年）中2024年度、202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

2、董事会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将第三期回购股份的用途由“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三年内未实施部分注销）”变更为“全部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同意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理层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关变更登记等有关具体事宜。

上述第2项尚需提交福田汽车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终止实施2024-202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并变更第三期回购股份用途用于注销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7号）。

（二）《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内控委员会召开了会议，对《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 2024 年 8 月 14 日，共收到有效表决票 11 张。董事会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决议如下：

（1）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的财务审计单位，进行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它相关咨询服务，聘期为一年，报酬为人民币 390 万元（不含税）。

（2）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报酬为 60 万元（不含税）。

上述费用共计 450 万元（不含税），可调剂使用。

该议案尚需提交福田汽车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58 号）

（三）《关于拟对参股公司债权展期的议案》

截至 2024 年 8 月 14 日，共收到有效表决票 11 张。董事会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参股公司债权展期的议案》。

决议如下：

（1）同意福田汽车对雷萨股份有限公司债权展期方案。

（2）授权经理部门办理相关具体事宜。

该议案尚需提交福田汽车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拟对参股公司债权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59 号）

（四）《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截至 2024 年 8 月 14 日，共收到有效表决票 11 张。董事会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4-060 号）

特此公告。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四日